

文 學 創 作 選 之 三

牲

犧

上 海 生 活 書 店 發 行

中 華 民 國 二 十 六 年 三 月

文 學 創 作 選 之 三

犧 牲

每 冊 實 價 捌 角

外 埠 酌 加 寄 費

編 輯 者

生 活 書 店 編 譯 所

發 行 者

生 活 書 店

上 海 福 州 路

第 三 八 四 號

印 刷 者

生 活 印 刷 所

版 權 所 有 翻 印 必 究

中 華 民 國 二 十 四 年 三 月 初 版
中 華 民 國 二 十 六 年 三 月 再 版

犧牲

老舍

言語是奇怪的東西。拿種類說，幾乎一個人有一種言語。只有某人纔用某幾個字，用法完全是他自己的；除非你明白這整個的人，你決不能了解這幾個字。你一輩子也未必明白得了幾個人，對於言語乘早不用抱多大的希望；一個語言學家不見得都明白他太太的話，要不然語言學家有時候怎會被太太罰跪在床前呢。我認識毛先生還是三年前的事。我們倆初次見面的光景，我還記得很清楚，因為我不懂他的話，所以十分注意的聽他自己解釋，因而附帶的也記住了當時的情形。我不懂他的話，可不是因為他不會說國語。他的國語就是經國語推行委員暨攷試也得給八十分。我聽得很清楚，但是不明白；假如他用他自己的話寫一篇小說，極精美的印出來，我一定還是不明白，除非每句都有他自己的註解。

那正是個晴美的秋天，樹葉剛有些黃的；蝴蝶們還和不少的秋花遊戲着。這是那種特別的天氣：在屋裏吧，作不下工去，外邊好像有點什麼向你招手；出來吧，也並沒什麼一定可作的事：使人覺得工作可惜，不工作也可惜。我就正這麼進退兩難。看看窗外的天光，我想飛到那藍色的空中去；繼而一想，飛到那裏又幹什麼呢？立起來，又坐下，好多次了，正像外邊的小蝶那樣飛起去又落下來。秋光把人與蝶都支使得不知怎樣好了。

最後，我決定出去看朋友，彷彿看朋友到底像回事，而可以原諒自己似的。來到街上，我還沒決定去找哪個朋友。天氣給了我個建議。這樣晴爽的天，當然是到空曠的地方去，我便想到光惠大學去找老梅，因為大學既在城外，又有很大校園。

從樓下我就知道老梅是在屋裏呢：他屋子的窗戶都開着，窗台上還晒着兩條雪白的手巾。我喊了他一聲，他登時探出頭來，頭髮在陽光下閃出個白圈兒似

的。他招呼我上去，我便連蹦帶跳的上了樓。不僅是他的屋子，樓上各處的門與窗都開着呢，一塊塊的陽光印在地板上，使人覺得非常的痛快。老梅在門口迎接我。他踢拉着鞋片，穿着短衣，看去很自在；我想他大概是沒有功課。

「好天氣？」我們倆不約而同的問出來，同時也都帶出讚美的意思。

屋裏敢情還有一位呢，我不認識。

老梅的手在我與那位的中間一拉綫，我們立刻鄭重的帶出笑容，而後彼此點頭，牙都露出點來，預備問「貴姓」。可是老梅都替我們說了：「——君；毛博士。」我們又彼此嚙了嚙牙。我坐在老梅的床上；毛博士背靠着窗，斜向屋門立着；老梅反倒坐在把椅子上；不是他們倆很熟，就是老梅不大敬重這位博士，我想。

我一邊和老梅閒扯，一邊端詳這位博士。這個人有點特別。他是「全份武裝」的穿着洋服，該怎樣的全就怎樣了，例如手絹是在胸袋裏掖着，領帶上別着個

針，錶鍊在背心中下部橫着，皮鞋尖擦得很亮等等。可是衣裳至少也像穿過三年的，鞋底厚得不很自然，顯然是曾經換過掌兒。他不是「穿」洋服呢，倒好像是爲誰許下了願，發誓洋裝三年似的；手絹必放在這兒，領帶的針必別在那兒，都是一種責任，一種宗教上的律條。他不使人覺得穿西服的洋味兒，而令人聯想到孝子扶杖披麻的那股勉強勁兒。

他的臉斜對着屋門，原來門旁的牆上有一面不小的鏡子，他是照鏡子玩呢。他的臉是兩頭蹺，中間窪，像個元寶筐兒，鼻子好像是睡搖籃呢。眼睛因地勢的關係——在元寶翅的溜坡上——也顯着很深，像兩個小圓槽，槽底上有一點黑水，下巴往起蹺着，因而下齒特別的向外，彷彿老和上齒頂得你出不來我進不去的。他的身量不高，身上不算胖，也說不上瘦，恰好支得起那身責任洋服，可又不怎麼帶勁。脖子上安着那個元寶腦袋，腦袋上很負責的長着一大下子黑頭髮，過度負責的梳得極光滑。

他照着鏡子，照得有來有去的，似乎很能欣賞他自己的美好。可是我看他特別。他是背着陽光，所以臉的中部有點黑暗，因為那塊十分的低窪。一看這點窪而暗的地方，我就趕緊向窗外看看，生怕是忽然陰了天。這位博士把那麽晴好的天氣都帶累得使人懷疑牠了。這個人別扭。

他似乎沒心聽我們倆說什麼，同時他又捨不得走開，非常的無聊，因為無聊所以特別注意他自己。他讓我想到：這個人的穿洋服與生活着都是一種責任。

我不記得我們是正說什麼呢，他忽然轉過臉來，低窪的眼睛閉上了一小會兒，彷彿向心裏找點什麼。及至眼又睜開，他的嘴剛要笑就又改變了計劃，改為微聲嘆了口氣，大概是表示他並沒在心中找到什麼。他的心裏也許完全是空的。

「怎樣，博士？」老梅的口氣帶出來他確是對博士有點不敬重。

博士似乎沒感覺到這個。利用嘆氣的方便，他吹了一口：「嘆！」彷彿天氣很熱似的。「犧牲太大了！」他說，把身子放在把椅子上，腳伸出很遠去。

「哈佛的博士，受這個洋罪，哎？」老梅一定是拿博士開心呢。

「真哪！」博士的語聲差不多是顫着：「真哪！一個人不該受這個罪！沒有女朋友，沒有電影看，」他停了會兒，好像再也想不起他還需要什么——使我當時很納悶——於是總而言之來了一句：「什麼也沒有！」幸而他的眼是那樣窪，不然一定早已落下淚來，他千真萬確的是很難過。

「要是在美國？」老梅又幫了一句腔。

「真哪！那怕是在上海呢：電影是好的，女朋友是多的，」他又止住了。

除了女人和電影，大概他心裏沒「嗎兒」了，我想。我試了他一句：「毛博士，北方的大戲好啊，倒可以看看。」

他楞了半天纔回答出來：「聽外國朋友說，中國戲野蠻！」

我們都沒了話。我有點坐不住了。待了半天，我建議去洗澡，城裏新開了一家澡堂，據說設備得很不錯。我本是約老梅去，但不能不招呼毛博士一聲，他既

是在這兒，況且又那麼寂寞。

博士搖了搖頭：「危險哪！」

我又胡塗了；一向在外邊洗澡，還沒淹死我一回呢。

「女人按摩！澡盆裏……」他似乎很害怕。

明白了：他心中除了美國，只有上海。

「此地與上海不同，」我給他解釋了這麼些。

「可是中國還有哪裏比上海更文明？」他這回居然笑了，笑得很不順眼——嘴差點碰到腦門，鼻子完全陷進去。

「可是上海又比不了美國？」老梅是有點故意開玩笑。

「真哪！」博士又鄭重起來：「美國家家有澡盆，美國的旅館間間房子有澡盆！要洗，花——一放水：涼的熱的，隨意對；要換一盆，花——把陳水放了，從新換一盆，花——」他一氣說完，每個「花」字都帶着些吐沫星，好像他的嘴

就是美國的自來水龍頭。最後他找補了一小句：「中國人髒得很！」

老梅乘博士「花花」的工夫，已把袍子，鞋穿好。

博士先走出去，說了聲「再見哪」。說得非常難聽，好像心裏滿蓄着眼淚似的。他是捨不得我們，他真寂寞；可是他又不能上「中國」澡堂去，無論是多麼乾淨！

等到我們下了樓，走到院中，我看見博士在一個樓窗裏面望着我們呢。陽光斜射在他的頭上，鼻子的影兒給臉上印了一小塊黑；他的上身前後的微動，那個小黑塊也忽長忽短的動。我們快走到校門了，我回了回頭，他還在那兒立着；獨自和陽光反抗呢，彷彿是。

在路上，和在澡堂裏，老梅有幾次要提說毛博士，我都沒接茬兒。他對博士有點不敬，我不願被他的意見給我對那個人的印象加上什麼顏色，雖然毛博士給我的印象並不甚好。我還不大明白他，我只覺得他像個半生不熟的什麼東西——

他既不是上海的小流氓，也不是美國華僑的子孫；不像中國人，也不像外國人。他好像是沒有根兒。我的觀察不見得正確，可是不希望老梅來幫忙；我願自己看清楚了他。在一方面，我覺得他别扭；在另一方面，我覺得他很有趣——不是值得交往，是「龍生九種，種種各別」的那種有趣。

不久，我就得到了個機會。老梅託我給代課。老梅是這麼個人：誰也不知道他怎樣佈置的，每學期中他總得請上至少兩三個禮拜的假。這一回事，據他說，因為他的大姪子被瘋狗咬了，非回家幾天不可。

老梅把鑰匙交给了我，我雖不在他那兒睡，可是在那裏休息和預備功課。

過了兩天，我覺出來，我並不能在那兒休息和預備功課。只要我一到那兒，毛博士——正好像他的姓有些作用——毛兒似的就飛了來。這個人寂寞。有時候他的眼角還帶着點淚，彷彿是正在屋裏哭，聽見我到了，趕緊跑過來，連淚也沒顧得擦。因此，我老給他個笑臉，雖然他不叫我安安頓頓的休息會兒。

雖然是菊花時節了，可是北方的秋晴還不至使健康的人長吁短歎的悲秋。毛博士可還是那麼憂鬱。我一看見他，就得望望天色。他彷彿會自己製造一種苦雨淒風的境界，能把屋裏的陽光給趕了出去。

幾天的工夫，我稍微明白些他的言語了。他有這個好處：他能滿不理會別人怎麼向他發楞。誰愛發楞誰發楞，他說他的。他是不管言語本是要彼此傳達心意的；跟他談話，我得設想着：我是個留聲機，他也是個留聲機；說就是了，不用管誰明白誰不明白。怪不得老梅拿博士開玩笑呢，誰能和個留聲機推心置腹的交朋友呢？

不管他怎樣吧！我總想治治他的寂苦；年青青的不該這樣。

我自然不敢再提洗澡與聽戲。出去走走總該行了。

「怎能一個人走呢？真！」博士又嘆了口氣。

「一個人怎就不能走呢？」我問。

「你總得享受生命吧？」他反攻了。

「啊！」我敢起誓，我沒這麼胡塗過。

「一個人去走！」他的眼睛，雖然那麼窪，冒出些火來。

「我陪着你，那麼？」

「你又不是女人，」他嘆了口長氣。

我這纔明白過來。

待了半天，他又找補了句：「中國人太髒，街上也沒法走。」

此路不通，我又轉了灣。「找朋友吃小館去，打網球去；或是獨自看點小說，練練字……」我把小布爾喬亞的謀殺光陰的辦法提出一大堆；有他那套責任洋服在面前，我不敢提那些更有意義的事兒。

他的回答倒還一致，一句話抄百宗：沒有女人，什麼也不能幹。

「那麼，找女人去好啦！」我看準陣勢總攻擊了。「那不是什麼難事。」

「可是犧牲又太大了！」他又放了個胡塗炮。

「嗯？」也好，我倒有機會練習眨巴眼了；他算把我引入了迷魂陣。

「你得給她買東西吧？你得請她看電影，吃飯吧？」他好像是審我呢。

我心裏說：「我管你呢！」

「自然是得買，自然是得請。這是美國的規矩，必定要這樣。可是中國人窮啊；我，哈佛的博士，纔一個月拿二百塊洋錢——我得要求加薪——那裏省得出這一筆費用？」他顯然是說開了頭，我很注意的聽。「要是花了這麼筆錢，就順當的定婚結婚，也倒好了，雖然定婚要花許多錢，還能不買倆金戒指麼？金價這麼貴！結婚要花許多錢，蜜月必須到別處玩去，美國的規矩。家中也得安置一下：鋼絲床是必要的，洋澡盆是必要的，沙發是必要的，鋼琴是必要的，地毯是必要的。哎，中國地毯還好，連美國人也喜愛牠！這得用幾多錢？這還是順當的話，假如你花了許多錢買東西，請看電影，她不要你呢？錢不是空花了？美國常

有這種事呀，可是美國人富哇。拿哈佛說，男女的交際，單講吃冰激凌的錢，中國人也花不起！你看——」

我等了半天，他也沒往下說，大概是把話頭忘了；也許是被「中國」氣迷糊了。

我對這個人沒辦法。他只好苦悶他的吧。

在老梅回來以前，我天天聽到些美國的規矩，與中國的野蠻。這就是上海好一些，不幸上海還有許多中國人，這就把上海的地位低降了一大些。對於上海，他有點害怕：野鷄，強盜，殺人放火的事，什麼危險都有，都因為有中國人。他眼中的中國人，完全和美國電影中的一樣。「你必須用美國的精神作事，必須用美國人的眼光看事呀！」他談到高興的時候——還算好，他能因為談講美國而偶爾的笑一笑——老這樣囑咐我。什麼是美國精神呢？他不能簡單的告訴我。他得慢慢的講述事實，例如家中必須有澡盆，出門必坐汽車，到處有電影院，男人都

有女朋友，冬天屋裏的溫度在七十以上，女人們好看，客廳必有地毯……我把這些事都串在一處，還是不大明白美國精神。

老梅回來了，我覺得有點失望：我很希望能一氣明白了毛博士，可是老梅一回來，我不能天天見他了。這也不能怨老梅。本來嗎，咬他的姪子的狗並不是瘋的，他還能不回來嗎？

把功課教到哪裏交待明白了，我約老梅去吃飯。就手兒請上毛博士。我要看到底他是不能享受「中國」式的交際呢，還是他捨不得錢。

他不去。可是善意的辭謝：「我們年青的人應當省點錢，何必出去吃飯呢？我們將來必須有個小家庭，像美國那樣的。鋼絲床，澡盆，電爐，」說到這兒，他似乎看出一個理想的小樂園：「一對兒現代的亞當夏娃在電燈下低語；沙發，兩人讀着結婚的愛，那是真正的快樂，真哪！現在得省着點……」

我沒等他說完，扯着他就走。對於不肯花錢，他是有他的計劃與目的，假如

他的話是可信的；好了，我看看他享受一頓可口的飯不享受。

到了飯館，我纔明白了，他真不能享受！他不點菜，他不懂中國菜。「美國也有很多中國飯舖，真哪。可是，中國菜到底是不衛生的。上海好，吃西餐是方便的。約上女朋友吃吃西餐，倒那個！」

我真有心告訴他，把他的姓改爲「毛爾」或「毛利司」，豈不很那個？可是沒好意思。我和老梅要了菜。

菜來了，毛博士吃得確不帶勁。他的窪臉上好像要滴下水來，時時的向着桌上發楞。老梅又開玩笑了：

「要是有兩三個女朋友，博士？」

博士忽然的醒過來：「一男一女；人多了是不行的，真哪。在自己的小家庭裏，兩個人燉一隻雞吃吃，真愜意！」

「也永遠不請客？」老梅是能板着臉裝傻的。